# 小店加盟合同范本(必备13篇)

来源：网络 作者：红叶飘零 更新时间：2024-06-09

*小店加盟合同范本1加盟方(以下称甲方)：XXXXXXX有限公司地址：被授权方(以下称乙方)： 身份证号：被授权方地址(店址)：被授权方店名及编号：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一致就乙方在 内经营甲方齐先生风味砂锅居一事，达成如下协议：一、合同起止日期...*

**小店加盟合同范本1**

加盟方(以下称甲方)：XXXXXXX有限公司

地址：

被授权方(以下称乙方)： 身份证号：

被授权方地址(店址)：

被授权方店名及编号：

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一致就乙方在 内经营甲方齐先生风味砂锅居一事，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起止日期及费用

1、甲方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授权乙方，合同期限为一年，加盟费为\_\_\_\_\_\_\_元整。此款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前一次性交付完毕。

2、管理费为每年，此款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并履行一年后( 年 月 日前)一次性足额缴纳完毕。

二、甲方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特此授权乙方为齐先生风味砂锅居的加盟业主，对外统称《齐先生风味砂锅居》，店名后加乙方自定店址名。

2、乙方自选营业地址独立办理经营手续，对外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3、签订本加盟合同并授权后，甲乙双方不得在其授权的一公里范围内进行该项目的经营和授权经营。

4、在正式营业、试营业之前以及本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应向乙方传授实质性的本风味砂锅居的制作技术和方法，负责对乙方进行全方面的技术培训，达到甲方标准为止，否则乙方不得营业。

5、甲方提供加盟店内的装修设计图纸、牌匾、餐具、应季服装以及调料，费用由乙方承担。

6、为保证乙方加工、制作和销售的风味砂锅居口味以及服务风格一致，甲方向乙方收取保证金贰仟元整。

7、如乙方转让或出租加盟店须经甲方同意并办理合同变更事宜，否则合同自动终止，保证金不退。

8、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对乙方使用本授权的技术和方法进行监督和指导。

9、如合同期限已经届满，甲方与乙方未以书面形式明确表示解除合同的，本合同自动延续。

10、甲方有权按物价指数统一变更管理费和所有调料价格。

三、甲方与乙方其他约定

1、为使乙方加工制作、销售的风味砂锅居口味统一和所使用的调料与甲方所提供的调料一致，甲方按照乙方使用量提供(味素、辣椒、麻椒、鸡精、麻酱和内部调料)，提供调料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禁止乙方自行采购和向他方销售以上调味材料。甲方有权调整调料配方，乙方不得自行调整。

2、应在调料储备量不足提前向甲方申请配送调料，如果甲方没有按时配送调料，甲方承担违约责任(但不可抗力除外)。

3、如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甲方有权利单方解除加盟合同，保证金不予返还：乙方未使用甲方提供的内部调料和味素、辣椒、麻椒、鸡精、麻酱的；乙方不使用甲方提供的餐具、服装、牌匾的；

四、乙方如按照约定使用调料的，待本加盟合同终止时甲方100%返还保证金。

五、乙方应在甲方共同协商的地点进行经营，不得擅自更改地点或扩大地点。

六、如乙方未按加盟合同约定使用甲方的技术和方法，造成口味和服务不统一，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加盟合同，保证金不返还。

七、本加盟合同所使用的调料和餐具款项当次结清，不得赊欠。

八、本加盟合同的付款方式为现金结算，以甲方出具的收款凭证为准，追诉期为两年。

九、本加盟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的任何争议双方调解不能达成一致的，甲乙双方均应向甲方住所地的人名法院提起诉讼。

十、由于双方任何一方发生自然灾害，火灾、拆迁、交通事故、政府命令等不可抗力和其他无法继续经营的情况发生，双方均免责。

十一、关于加盟费的优惠待遇：

乙方有意再一次在超过一公里的范围得到授权技术和方法，另行开店的，加盟费按1/3收取，其他条款按照本合同履行。乙方被授权一公里范围内另行开店的，甲方只收取管理费和保证金，不再收取加盟费，其他条款按本合同履行。

十二、本合同甲方与乙方单方解除合同的(未严格按本合同执行的)后果自负。

十三、本风味砂锅居加盟合同一式两份，甲方与乙方各执一份，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订立补充协议。

十四、本合同最终解释权归吉林省齐先生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小店加盟合同范本2**

经双方友好协商，\_\_\_\_\_\_\_\_\_\_同意\_\_\_\_\_\_\_\_\_\_\_\_\_\_\_\_\_\_\_\_作为\_\_\_\_\_\_\_\_\_\_\_\_\_\_\_\_\_\_\_\_的加盟店，特立本合同。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一、基本要求

1、店铺面积（含厨房）：120平方米以上。

2、加盟费：一次性付清 元（ ）。

3、特许权使用费： 元/月，按年交（ ）。

4、本铺保证金：一次性付清 （ ）。 合同期满后加盟无任何违反合同的情况下，总让应全额退还，不计息。

5、合同期限：三年（合同期满后乙方如需继续经营应到总店另签合同）。

6、加盟店无权受理其它加盟店，如需加盟或开分店应向总店提出申请。

>二、适用区域

1、县级城市（ ）。

2、沿海发达地区的城市乡镇，工业园区（ ）。

3、地级市、直辖市、省会城市（ ）。

>三、保护区域

总店保证省会城市，直辖市受权2-3家，地级市受权1-2家，县级城市受权一家。

>四、甲方责任和义务

1、同等品质，品牌，价格的物质上在加盟店当地就近购置。

2、凡属总店经营特色的物资供应，由总店统一配送。

总店收费标准为：收取物资物品在当季当时市场进购价的基础上，另平均加收不高于15%的费用，其相应产生的交通运输费也由加盟方承担。

3、甲方负责对乙方的厨师进行专业培训（不另行收费，乙方交通费用自理）。

4、甲方负责有偿提供经营特色菜品的物资供应，以确保加盟 店口味与总店一致。（如：高级辣蟹干锅庄的专业调料）。

5、甲方提供产品组合：川式香辣蟹、川式香辣海虾、香辣鸭 唇、盆盆虾等特色菜肴。

总店收费原则为：先付款后发货的原则进行配送。 乙方一次性付清加盟费（ ）甲方履行上述义务。

>五、乙方责任和义务

1、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对店面招牌进行装修。

2、按规定缴纳费用（即甲方提供的物资）。

3、乙方不得自行进行对外加盟（如另行加盟导致总店受损，则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并承担其法律责任）。

4、乙方需及时付清甲方货款及其它所产生的费用，如有违约甲方有权停止供货，产生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六、技术支持

1、付清加盟费后按照要求加盟店打总店的招牌。

2、由加盟店派厨师到总店进行集中培训，时间30天左右，不收培训费，但产生的食宿，交通费用由加盟方承担。

3、加盟店随时可派厨师来总店参加培训，不收培训费，但食宿、交通费自理。

4、甲方提供产品制作技术，有偿提供高记辣蟹专用调料，在厨师指导下购买其它配料。

5、甲方提供电话咨询。

6、开业前总店会为加盟店的.营销出谋划策，并按照当地的消费实力菜谱提出指导性的意见和建议。

7、甲方菜品调整支持乙方同步。

>七、双方关系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总店和加盟店的关系纯属加盟，加盟店不能代表总店，由此而致使总店受损，则越权的加盟方须承担赔偿责任和法律责任。

>八、甲、乙双方应严格执行本合同，如有毁约按有关合同法处理纠纷，如有合同内容的修改，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九、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十、其他事项

甲方负责人（签章）： 乙方负责人（签章）：

**小店加盟合同范本3**

>第一章总则

>第一条宗旨

签署本合同，旨在通过分部使足疗加盟店获得总部（\_\_\_\_\_\_\_\_\_公司）开发的经营（制造／销售）\_\_\_\_\_\_\_\_\_的特许经营权的使用权，设立足疗加盟店，并获得分部给予的支持，共同努力，实现特许经营的经营效益。

>第二条特许经营项目

分部许可足疗加盟店实施的特许经营项目为\_\_\_\_\_\_\_\_\_。

总部根据经营（制造／销售）\_\_\_\_\_\_\_\_\_的成功经验，建立起以\_\_\_\_\_\_\_\_\_商标（品牌）为代表的特许经营系统，并许可分部以分许可的形式发展足疗加盟店。

>第三条特许经营关系

分部基于与总部签署的《区域特许经营合同》，获得总部的许可，在\_\_\_\_\_\_\_\_\_区域范围内发展加盟商，许可其设立足疗加盟店。

分部与加盟商基于本合同产生的法律关系是一种合作关系，足疗加盟店作为独立的民事主体对外开展经营活动，执行本合同。足疗加盟店应当遵守法律的要求，独立对外承担民事责任。

总部对分部与加盟商之间签订的本合同的审查，总部依据本合同对足疗加盟店享有的权利，以及在实施本合同过程中对足疗加盟店的管理与监督行为，并不表示总部与加盟商之间存在直接的特许经营合同关系，总部不是本合同的当事人。

在本合同中涉及的总部的特许经营权，除本合同有明确规定之外，均由分部行使权利或承担义务，总部不对加盟商（足疗加盟店）承担任何义务与责任，加盟商不得依据本合同向总部主张权利。

在总部与分部之间的区域特许经营合同关系终止时，总部有权决定本合同继续履行或终止。总部认为有必要时，可以临时行使分部依据本合同享有的权利，加盟商（足疗加盟店）应当直接向总部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

除法律和本合同另有规定之外，足疗加盟店不是分部或总部的代理人或业务代表。足疗加盟店不得以分部或总部的名义缔结合同，或约定其他义务，或作出任何承诺与保证，使分部或总部对第三人承担责任。

>第四条基本原则

公平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是订立和执行本合同的基本原则。

在签订本合同和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分部和足疗加盟店应当自觉遵守公平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以善意的方式理解本合同及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分歧与矛盾，通过协商解决争议，是实现合同目的的根本途径。

>第二章加盟商与足疗加盟店

>第五条加盟商

加盟商为个人的，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身体健康，年龄在\_\_\_\_\_\_\_\_\_岁至\_\_\_\_\_\_\_\_\_岁之间；

（二）文化程度为\_\_\_\_\_\_\_\_\_；

（三）有\_\_\_\_\_\_\_\_\_年以上\_\_\_\_\_\_\_\_\_行业的从业经验；

（四）无刑事犯罪及\_\_\_\_\_\_\_\_\_记录；

（五）无破产史及\_\_\_\_\_\_\_\_\_记录；

（六）有\_\_\_\_\_\_\_\_\_万元以上至\_\_\_\_\_\_\_\_\_万元的个人（家庭）财产；

（七）有\_\_\_\_\_\_\_\_\_万元以上至\_\_\_\_\_\_\_\_\_万元的自有资金；

（八）认同本特许经营系统的经营理念和管理制度；

（九）\_\_\_\_\_\_\_\_\_。

加盟商为企业的，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持有公司51％以上的股份；

（二）公司注册资本为\_\_\_\_\_\_\_\_\_万元以上至\_\_\_\_\_\_\_\_\_万元以下；

（三）公司净资产为\_\_\_\_\_\_\_\_\_万元以上；

（四）公司拥有\_\_\_\_\_\_\_\_\_万元的自有资金；

（五）公司法定代表人符合前款（一）至（五）项的要求；

（六）认同本特许经营系统的经营理念和管理制度；

（七）\_\_\_\_\_\_\_\_\_。

>第六条足疗加盟店

足疗加盟店应当注册为\_\_\_\_\_\_\_\_\_，并以其名义履行本合同。

足疗加盟店的选址应当进行商圈调查和评估，并符合规定的条件，其营业面积应当在\_\_\_\_\_\_\_\_\_平方米至\_\_\_\_\_\_\_\_\_平方米之间，与其他足疗加盟店之间的直线距离不得少于\_\_\_\_\_\_\_\_\_。

足疗加盟店应当按照规定的要求进行装修，经分部验收合格方可投入使用。足疗加盟店使用总部统一设计（制作）的招牌，费用由\_\_\_\_\_\_\_\_\_承担。

>第七条合同文本

分部与加盟商签订的本合同及合同附件，使用总部统一制定的《特许经营合同》文本，未经总部同意，分部与足疗加盟店不得擅自修改。

>第八条合同审查

分部与加盟商签订《特许经营合同》后，应当将合同副本、合同附件和有关资料，以及加盟商先行签署的《商标许可使用协议》报总部审查。

总部收到后，应在\_\_\_\_\_\_\_\_\_日内作出决定。经审查合格，总部将签署《商标许可使用协议》，本合同自总部签署《商标许可使用协议》时生效；如不符合总部规定，总部将不予签署《商标许可使用协议》，本合同不生效。

在总部审查批准期间，分部和加盟商均无权终止本合同。如未经总部审查批准，加盟费返还加盟商。

>第三章特许经营权

>第九条许可的权利

分部许可足疗加盟店在特许区域内，使用总部经营（制造／销售）\_\_\_\_\_\_\_\_\_的特许经营权，按照本合同规定，设立足疗加盟店。

本合同所称特许经营权是总部经营（制造／销售）\_\_\_\_\_\_\_\_\_的全部商业要素，包括总部所拥有的商标、商号、专利、著作权、商业秘密、经营诀窍等，其中：

（一）商标是指总部注册的\_\_\_\_\_\_\_\_\_产品（服务）商标，注册号\_\_\_\_\_\_\_\_\_；

（二）商号是指总部企业名称中的字号\_\_\_\_\_\_\_\_\_，登记号为\_\_\_\_\_\_\_\_\_，登记机关为\_\_\_\_\_\_\_\_\_工商行政管理局；

（三）专利是指总部拥有的\_\_\_\_\_\_\_\_\_发明（实用新型或外观设计）专利，专利号\_\_\_\_\_\_\_\_\_，专利有效期截止\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四）著作权是指总部创作的\_\_\_\_\_\_\_\_\_作品，著作权有效期限截止\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五）商业秘密是指总部拥有的经营特许经营系统的经营诀窍和专有技术，包括但不限

于《经营手册》制造\_\_\_\_\_\_\_\_\_的技术，以及\_\_\_\_\_\_\_\_\_；（六）经营诀窍是指经营（制造／销售）\_\_\_\_\_\_\_\_\_的全部程序和方法，包括产品配方、加工工艺、营销方式、\_\_\_\_\_\_\_\_\_等等；

（七）\_\_\_\_\_\_\_\_\_。

>第十条使用方式

分部许可加盟商以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使用总部特许经营权设立足疗加盟店：

（一）将加盟商现有门店改建为（非）法人资格的足疗加盟店；

（二）由加盟商投资设立（非）法人资格的足疗加盟店；

（三）由加盟商共同投资设立有限公司类型的足疗加盟店；

（四）以\_\_\_\_\_\_\_\_\_形式分销特许经营的产品。

>第十一条许可形式

基于总部授予分部的\_\_\_\_\_\_\_\_\_许可权，分部许可足疗加盟店使用特许经营权的形式为独占许可（或排他许可或普通许可）。分部承诺并保证：

（一）不许可第三人以任何方式在特许区域内使用特许经营权的全部或部分权利；

（二）不以任何方式（或与特许经营相同或相似的方式）在特许区域内使用特许经营权的全部或部分权利；

（三）不向特许区域内的任何第三人销售特许经营范围内的任何产品（服务）。

>第十二条权利的保留

在特许区域范围内，分部对许可足疗加盟店使用的特许经营权作出以下保留：

（一）在客观情况变化时，如果分部有充分的理由认为在足疗加盟店现有区域增设足疗加盟店而不至于对足疗加盟店的业务造成实质性影响时，分部有权在本合同规定的足疗加盟店区域内设立新的足疗加盟店，但与足疗加盟店的距离不得少于\_\_\_\_\_\_\_\_\_米，且足疗加盟店享有优先权；

（二）以特许店之外的其他商业形式（批发、邮购、直销......）分销特许经营范围内的产品（服务）；

（三）\_\_\_\_\_\_\_\_\_。

>第十三条营业场所

分部许可加盟商设立的足疗加盟店位于\_\_\_\_\_\_\_\_\_市\_\_\_\_\_\_\_\_\_区（县）\_\_\_\_\_\_\_\_\_路（街）\_\_\_\_\_\_\_\_\_号建筑物\_\_\_\_\_\_\_\_\_层，面积\_\_\_\_\_\_\_\_\_平方米，产权系\_\_\_\_\_\_\_\_\_拥有。 加盟商租赁该房屋的《房屋租赁合同》使用总部统一制定的合同文本，或者经分部审查同意，符合总部规定的要求。

>第十四条特许区域

足疗加盟店的特许区域，是指以足疗加盟店为中心半径\_\_\_\_\_\_\_\_\_米的市场范围，在该区域内，足疗加盟店享有本合同规定的独占许可权。

>第四章合同期限与续约

>第十五条合同期间

本合同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生效，有效期\_\_\_\_\_\_\_\_\_年，截止日期为最后一个年度的\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如果足疗加盟店满足续约条件的要求，则本合同可以延长\_\_\_\_\_\_\_\_\_年，依此类推。 第十六条续约条件

在本合同期限届满时，足疗加盟店应当满足下列续约条件：

（一）较好地履行了本合同的义务，没有发生过重大违约行为；

（二）已经向分部支付了到期的全部款项；

（三）签署放弃可针对分部及总部提起诉讼和仲裁的文件；

（四）同意向分部支付\_\_\_\_\_\_\_\_\_元的续约费；

（五）\_\_\_\_\_\_\_\_\_。

>第十七条续约文本

续约时签署的合同文本，使用续约时总部制定的适用于特许经营系统的标准合同文本，但应符合下列条件：

（一）以本合同文本为蓝本，不得对本合同文本的基本内容进行重大修改；（二）不得对有关特许费用和广告基金的收取比例、续约条件、特许区域等事项作出修改；

（三）对违约行为的处罚标准不得高于本合同规定的标准或水平；

（四）\_\_\_\_\_\_\_\_\_。

>第五章特许经营手册

>第十八条经营手册

分部向加盟商出借总部制定的详细载明足疗加盟店操作规则的《特许店经营手册》（以下简称经营手册），经营手册系特许经营系统所通用。

在签订本合同之前，加盟商已经充分地审阅了经营手册，同意将经营手册内容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九条经营手册的更新

总部有权利也有义务对经营手册进行更新，使足疗加盟店拥有最新的经营手册，费用由总部承担。经营手册更新的内容，限于手册所规定的范围内，不得通过更新经营手册而使足疗加盟店承担与本合同相抵触的或不合理的义务。

>第二十条经营手册的.变通

根据足疗加盟店的实际情况，经分部书面批准，可对经营手册在足疗加盟店的执行作出适当变通。足疗加盟店可以提出进行变通的要求和理由，但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一）是足疗加盟店具体情况差异性的客观要求，如社会背景、人文风俗、传统习惯、消费需求等；

（二）实施变通中所包含的知识产权及其他权利，均归属于总部所有。

>第二十一条经营手册的执行

足疗加盟店应严格遵照经营手册的规定执行，不得违反经营手册的规定或以不作为的方式消极执行经营手册。

分部有权监督、检查足疗加盟店执行《特许店经营手册》，对违反《特许店经营手册》的行为，有义务采取措施予以纠正，并进行处罚。

>第二十二条经营手册的归属

经营手册的所有权属于总部所有，在本合同终止时及经营手册更新时，足疗加盟店应当向分部交回经营手册，并且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留存经营手册的文本。

经营手册由足疗加盟店统一保管，限于在足疗加盟店营业场所内由足疗加盟店经理及\_\_\_\_\_\_\_\_\_人员查阅使用，不得向其他人员公开。

>第六章培训

>第二十三条培训职责

对加盟商提供的培训与支持，除下列几项由总部进行之外，均由分部承担：

（一）对足疗加盟店经理的初始培训；

（二）向足疗加盟店提供由总部编缉的有关特许经营系统的信息简报；

（三）\_\_\_\_\_\_\_\_\_。

>第二十四条初始培训

总部（分部）应当对足疗加盟店人员进行为期\_\_\_\_\_\_\_\_\_天的培训，参加培训的人员及

培训课程见附件。培训的地点、时间由分部具体安排。

足疗加盟店应当按照规定选派参加培训的人员，并将参加培训人员的情况报分部审核批准，分部有权否决足疗加盟店提出的培训人选。

初始培训的内容包括：

（一）足疗加盟店的选址、开业、运行、管理、经营及促销；

（二）\_\_\_\_\_\_\_\_\_。

>第二十五条后续培训

在特许经营合同履行期间，分部应当对足疗加盟店进行下列定期或不定期的培训，不断提高足疗加盟店的经营管理水平：

（一）每年\_\_\_\_\_\_\_\_\_月前，在年度总结基础上组织一次培训研讨会；

（二）在更新经营手册、计算机软件系统升级、调整经营策略及其他涉及足疗加盟店的变革措施实施前进行培训；

（三）应足疗加盟店的要求组织相关培训，具体事宜由分部与足疗加盟店商定；

（四）每月（季／年）\_\_\_\_\_\_\_\_\_次向足疗加盟店提供由总部编缉的有关特许经营系统的信息简报（内部资料），以保证对相关问题的解释准确无误，并介绍网络成员的经验；

（五）\_\_\_\_\_\_\_\_\_。

>第二十六条员工的培训

对足疗加盟店普通员工的初始培训由分部负责，后续培训由足疗加盟店负责。 足疗加盟店应当按照总部规定的培训要求及考核标准对员工进行培训与考核。 第二十七条培训的考核

足疗加盟店参加培训的人员，应当通过规定的考核。足疗加盟店所有人员必须参加培训并经考核合格后，方可持证上岗。

加盟商不能通过初始培训，本合同终止执行，其交纳的加盟费不予返还（或在扣除培训费后予以返还）。

>第二十八条培训费用

根据本合同规定由总部或分部组织的培训，其费用由分部负担，但参加培训人员的差旅费自负。

**小店加盟合同范本4**

甲方：

乙方：世纪海马科技有限公司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世纪海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经友好协商，本着自愿诚实、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就乙方授权甲方在指定区域内独家代理金海马餐饮管理系统软件产品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授权代理商资格及内容

1. 甲方具有独立享有权利并独立承担义务的企业法人。

2. 甲方需一次性向乙方支付贰万元人民币作为独家代理押金。

3.乙方授予甲方为金海马餐饮管理系统软件产品在 地区的独家代理商资格，授权甲方在该区域内寻求销售合作伙伴及负责该软件产品的合法销售业务推广并承担售后服务。

4.独家代理授权期限为 个月(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期满后协议无异议自动延续，有一方提出终止时，协议期满后终止。

二、代理级别

1、一般代理

可以是个人和公司，具有软件销售维护能力。

愿意做代理的个人和公司，只需向我公司提出代理申请，并提供详细介绍资料和联系方式，即可成为一般代理商。

可以签代理协议，也可以不签代理协议;代理商可以获取代理证书;个人代理商可以获取我公司授权的法人委托书。

享有一般代理商的价格优惠。

我方提供软件试用光盘和宣传资料，代理商应缴纳相应的资料费和邮资费。

如果能够实现月销售10套软件的业绩，本月的代理软件可以享受总代理的价格优惠。

如果在该代理地区有公司申请总代理，甲方有权终止代理协议;但如果乙方此时也申请总代理，甲方应优先满足乙方的申请。

款到发货。

2、地市级总代理

必须是与电脑相关的公司，并具有相应的软件销售维护能力。 代理商应提供详细的介绍资料和联系方式 。

必须签订代理协议;代理商可以获取代理证书。

享有总代理商的价格优惠，独家享有在代理地区的经营权。

必须先按售价购买代理软件至少1套，如果今后确实未能卖出去，可以按代理价格退货，退货的同时终止代理关系。

刚开始代理的2个月内，应达到3套软件的销售业绩。从开始代理的第3个月起，应达到每月3套软件的销售业绩。

如实现了超过3套软件的月销售业绩，则在该月份销售的软件可以享有40%的优惠;如月销售业绩低于3套软件，则在该月份销售的软件按一般代理商的价格计算。

如果在该代理地区有公司申请总代理，甲方有权终止代理协议;但如果乙方此时也申请总代理，甲方应优先满足乙方的申请。

款到发货。

3、省级总代理

必须是与电脑相关的公司，并具有相应的软件销售维护能力。代理商应提供详细的介绍资料和联系方式 。

必须签订代理协议;代理商可以获取代理证书。

享有总代理商的价格优惠，独家享有在代理地区的经营权。

必须先按售价购买代理软件至少各2套，如果今后确实未能卖出去，可以按代理价格退货，退货的同时终止代理关系。

刚开始代理的2个月内，应达到6套软件的销售业绩。从开始代理的第3个月起，每月应达到10套软件的销售业绩。

如实现了超过10套软件的月销售业绩，则在该月份销售的软件可以享有40%的优惠;如月销售业绩低于10套软件，则在该月份销售的

软件按一般代理商的价格计算。

款到发货。

三、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合格产品并要求乙方确保所提供产品知识产权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2.甲方应在其授权区域内开展乙方产品的销售与宣传推广工作，按进货要求进货并完成销售指标。负责所发展用户的技术服务并及时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向客户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工作，对于软件本身的bug可以要求乙方第一时间予以解决。

3.甲方有责任维护市场稳定、严格遵守乙方的营销价格体系，确保向最终用户的销售价格不低于全国市场统一价格的80%，不得为短期利益进行低价倾销。因促销活动等特殊情况引起的价格变动应提前得到乙方书面认可。

4.甲方应自觉维护乙方权益及品牌形象，不得从事有损乙方及产品形象的行为;积极配合乙方的整体市场推广宣传活动;甲方有权在许可范围内按规定使用乙方品牌进行市场推广与宣传，未经允许不得随意更改乙方产品的标志及文字。

5.甲方在代理的周边地区进行的销售业务时，应先向乙方咨询该地区是否有代理商，如该地区已产生代理商，甲方应退出该区域的一切销售活动，不得出现串货现象。如未经咨询就向该区域进行销售业务，视为违约，要立即退出该区域销售活动。同时要对已经发生的业务承担售后服务。

四、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自觉保护将乙方产品的自主知识产权，并将产品被侵权或用户意见及时反馈给乙方;软件中显示的公司及其联系方式为甲方的公司及联系方式。

2.乙方负责产品技术更新、升级工作。为甲方提供完整产品。(光盘版包含：安装光盘、使用说明书电子版)。并为甲方提供部分宣传资料。

3.乙方负责用户的授权与管理工作，及时为甲方提供真实的有效的注册文件或者加密狗。乙方负责甲方本身的技术支持工作，对于客户所提出的新功能，应协商解决比如支付一定修改费用。

4.乙方负责产品的全国性宣传工作。确保产品有一定的市场知名度。同时有积极宣传和维护甲方声誉的义务。在市场推广期间，乙方在市场价格、促销政策、升级政策等涉及到乙方产品市场推广的相关信息有所变更时，乙方确保及时通知甲方。

5.乙方承诺如在甲方代理区域内另有申请成为独家代理商的，同等条件下，首家代理商享有优先权。但独家代理商未完成销售任务，被取消独家代理资格的除外。

6. 有代理商区域的商家提出申请成为经销商并且符合条件者，代理商可以受理，如果代理商不受理该区经销商，本公司有权以经销商的价格受理。并将区域独家代理商与经销商之间的价格差额利润转给该区域独家代理商，以保护其在该区的独家代理权益。

7. 乙方在公司网站上对甲方的联系方式做相应宣传。

8. 销售的软件产品品牌使用乙方指定的品牌如技雄等，甲方不可更改软件品牌进行宣传或出售。

五、进货要求与销售指标

1.二年的软件销售总额必须达到25万元，否则乙方不退还押金。

2.每季度软件费销售额至少达到3万元以上。

六、价格、结算方式

1.结算方式为款到发货，甲方所有款项的汇付均以有效方式汇至乙方的银行账户中。

2.如甲方连续2个季度未完成销售指标，乙方可以就协议的继续履行事项与甲方进行磋商，有权将甲方降级为授权经销商。

附：系统功能

金海马餐饮管理系统(豪华版)

含所有餐饮管理系统的功能(前台收银，后台统计管理，库存管理，无线点菜，后厨打印)

七、违约责任

1.甲方在合约期间未能履行本协议的部分或全部条款，乙方有权取消授权代理商资格;

2.没有乙方的许可，甲方不可传播、非法销售此软件;甲方不能组织或指使任何人破解乙方任何软件，更不可销售盗版软件;否则乙方有权取消甲方的代理权和追究甲方的法律责任，并且甲方赔偿乙方20万元整。

3.如果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内容，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违约的一方需承担全部损失赔偿责任，并且承担适用法律责任。

八、附则：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各执一份。未尽事宜，或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若协商不成，提交本合同签约到石家庄人民法院仲裁。

甲方： 乙方：世纪海马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签字)： 盖章(签字)：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小店加盟合同范本5**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_合同法》的相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乙方加盟\_\_\_\_\_\_\_\_\_\_连锁机构，销售\_\_\_\_\_\_\_\_\_\_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授权乙方为\_\_\_\_\_\_\_\_\_\_公司\_\_\_\_\_\_型连锁加盟店，\_\_\_\_\_\_级代理商，在\_\_\_\_\_\_省\_\_\_\_\_\_市\_\_\_\_\_\_区经营水晶饰品和精工艺品系列产品。

二、经营期从\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到\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合同期滿以后可优先续约。

三、甲乙双方在合同期限内各自承担民事责任，相互之间无产权及归属关系，但必须按甲方的统一模式进行管理，乙方在其加盟店中只能经营\_\_\_\_\_\_\_\_\_\_公司的产品，维护甲方品牌利益。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给乙方开业配送供货价人民币\_\_\_\_\_\_元的产品，价值\_\_\_\_\_\_元的开业礼品，乙方按送货单签收。

2、应向乙方提供统一的商号，装修设计，及管理制度，为商品规定统一零售价。

3、甲方不得在代理商代理区域内设立同等级别的代理商。

4、甲方按商品统一零售价的\_\_\_\_%向乙方供货（甲方保留因国际市场材料价格导致相应调整供货价的权利）。

5、甲方确保提供的产品的质量，产品保质期内如出现质量问题，概由甲方负责。

6、甲方有新的产品推出应优先由乙方在该区域代理。

7、乙方加盟店开业期间甲方可派员上门培训，差旅费和工资由甲方承担。

8、甲方将利用公司网站及其他广告媒体宣传品牌，及时公布加盟信息和产品信息。

9、乙方按月销售回款额达\_\_\_\_元时，甲方给予\_\_\_\_元的奖励。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获得区域经营\_\_\_\_\_\_\_\_\_\_品牌天然水晶饰品和精工艺品系列产品的权利。

2、获得甲方指定产品，商号及管理制度的使用权。

3、乙方提供在当地工商部门核准经营的相关文件和本人身份证明。

4、乙方在签约时，一次性交付甲方人民币\_\_\_\_\_\_\_\_\_\_\_\_元作为加盟订金（如乙方违约，此订金不退还）。如乙方在合同期内无违约行为，期满后，甲方退还加盟订金的全部金额。

5、乙方在签约后，首批进货额（以实际回款计算）不得低于加盟类型规定的最低额。

6、如属地区代理商，乙方首批进货额（以实际回款计算，下同）为人民币\_\_\_\_\_\_元，月进货额最低为人民币\_\_\_\_\_\_元。合同签订半年内，乙方区域招商不足\_\_\_\_家；或连续\_\_\_\_个月无进货时，甲方将有权取消乙方代理资格。

7、乙方发展的下属连锁加盟店如由甲方签订合同，统一安排开业，每发展一家，甲方奖金给乙方奖金人民币\_\_\_\_\_\_\_\_\_\_\_\_元，其产品由乙方按规定的价格供应。

8、乙方销售产品时其零售价上下浮动不得超过甲方规定零售价的15%，批发价不得低于甲方给乙方的供货价。

9、乙方对甲方的定期对账工作，必须积极配合，并将每月营业情况传回甲方以备研讨及宣传。

六、产品收发货及费用

1、甲方发货实行款到发货，按订货单和汇款单发货。

2、产品采用乙方委托甲方代办方式，托运及包装费用由乙方负责。

3、乙方在收货后\_\_\_\_天内对产品进行验收，验收以甲方发货单为准，如有少发或错发情况，附在发货单上传回甲方核查补发：如无误，乙方需签单收货，并将单据传回甲方。如甲方在货到乙方\_\_\_\_天后仍未收到乙方验收单据，则视为该批货品乙方全部验收入库。

4、乙方可以在\_\_\_\_个月的时间内调换\_\_\_\_\_\_%以内的滞销产品。

七、违约及其责任

如果乙方违反本合同，私自从别的地方进货，或者以次充好、以假充真，随意大幅调整价格，甲方随时解除本合同；如果甲方违反本合同之规定，加盟商有权解除本合同。

八、加盟类型

a型：首次产品投资：\_\_\_\_\_\_\_\_——\_\_\_\_\_\_\_\_万。目标群：发达地区，中高档消费群。

b型：首次产品投资：\_\_\_\_\_\_\_\_——\_\_\_\_\_\_\_\_万。目标群：比较发达地区，中低档消费群。

c型：首次产品投资：\_\_\_\_\_\_\_\_——\_\_\_\_\_\_\_\_万。目标群：欠发达地区，普通消费群。

投资能力比较强的，社会关系良好的可以优先成为地区代理。地区代理协助总公司对当地加盟商进行监督管理，协助总公司在当地扩大加盟队伍。

九、未尽事宜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即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如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提起仲裁。

甲方：\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

**小店加盟合同范本6**

甲 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 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加盟金：\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加盟甲方“813”茶饮专卖店一事，达成如下协定：

>第一条：授权事项及经营规范

甲方同意乙方在遵守本协议议定的条款下，于本协议有效期限内，使用“813”茶饮专卖店的招牌与名称。甲方授权乙方位于\_\_\_\_\_\_\_\_省\_\_\_\_\_\_\_\_\_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的营业地址经营甲方公司“813”茶饮系列及甲方提供认可生产的食品。加盟店的价格实行全国统一价，由甲方统一订定。为保持“813茶饮专卖店”形象的一致性，乙方店铺的装修、户外广告、平面广告、店内商品的陈列、内部档、员工衣着、员工的行为举止等，必须按甲方的统一形象进行设计和制作。

>第二条：经营事项的约定

1、乙方加盟店所有产品的原物料及形象包装购物袋等由甲方负责提供给 乙方,其费用由乙方负担。

2、甲方提供店面及道具展示设计图、装修施工方案 。乙方按甲方设计图纸要求装修（包括地面、墙壁、吊顶天花板、灯具、铺设电网、申请及办理装修手续和费用、空调、卷闸门、橱窗、隔墙、玻璃门、外观）其费用由乙方负担。乙方不得私自加设或删除甲方所提供的乙方店面之展示道具等。

3、甲方应不断开发适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供乙方销售（除乙方拖欠货款的情况除外）。

4、甲方有职责与义务指导乙方的销售开发、人员培训，提供软体服务（POP）活动等。

5、甲方保证不得擅自于方圆五百公尺内设立第二家专营分店，以保障乙方之权益 ，但如甲方认为本区可开设第二家分店，将以乙方为优先对象，若乙方放弃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甲方始得开设。

6、乙方必须保证按甲方的要求为每一个顾客提供优质的服务以保持良好的形象。

7、甲方有责任对乙方的不良行为提出纠正劝告。

8、乙方不得在加盟店中开展任何非法的活动及业务，不得将甲方提供的食品移至非签约地址以外地方出售 。一旦发现有上述行为视同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终止乙方的加盟权，没收保证金，并且乙方需向甲方赔偿经济和商业信誉损失人民币10万元。

9、乙方必须保持食品标价的统一性，乙方不得任意调整售价，否则一经发现，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保证金及收回店内甲方所有的商品，并且乙方需向甲方赔偿经济和商业信誉损失人民币 10 万元。

10、乙方负责该加盟店经营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并不限于店面的租金、装修、税费、话费、水电、员工工资及处理一切对外关系所发生的费用）。

11、乙方应无条件全力配合甲方开展的所有促销活动。

12、乙方不得销售其他品牌的产品或私自生产或销售假冒牌产品；不得在甲方授权位址以外使用“813”商标，不得变形或变相使用“813”的名称；乙方加盟店的经营地点仅限于乙方营业执照所载明地点，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任意变更销售地点。如违反以上条款，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终止乙方的加盟权,没收保证金，若还不足赔偿甲方因此而造成的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甲方并保留追究乙方法律责任的权利。

13、乙方店内所有商品的排列及售价应对照甲方形象门市，保持产品品质及门市之整齐清晰。

14、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在同一种食品或者类似食品的商标、外包装及外装修式样上使用与“813”相同或相似的商标。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15、乙方店内销售的食品必须为甲方认可的食品，甲方有权对乙方所售货物进行甄别，货物的真伪以甲方的确认为准。如果发现乙方出售假冒甲方商标的货物，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撤出该货物，有权解除合同，没收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10万元的违约金。

16、乙方在经营中应保证产品质量卫生，严格执行国家有关食品卫生的条款，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产品质量卫生方面的问题有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如果给甲方的商业信誉带来不良影响，乙方须向甲方赔偿信誉损失人民币10万元，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7、乙方的经营活动必须合法经营，如果乙方违反国家的法律、法规等由乙方负责。

>第三条：加盟条件

1、为维护公司形象的统一性, 为保持“813奶茶专卖店”形象的一致性，乙方店铺的装修、户外广告、平面广告、店内商品的陈列、内部档、员工衣着、员工的行为举止等，必须按甲方的统一形象进行设计和制作。

2、为维护公司形象的统一性,加盟店同意委托总部指定的有此资格的建筑设计师负责店铺内外装修装饰等的设计与监督。

3、为维护公司形象的统一性,加盟店店铺所有的设备、装置、用具、招牌等必须符合总部规定的规格及样式,并同意从公司购买经营必需的器具等。

4、为保证“813”饮料的品质，加盟店所需原物料以及营运必须的纸杯、手提袋、吸管及其他附属材料、消耗品, 必须从公司统一购买。

5、加盟金为人民币 元．不论是合同中止还是中途解约,不归还加盟金。

6.从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三个月内乙方必须开店营业，反之甲方将不退还乙方所交纳的保证金5000元（伍仟圆整），并不再为乙方保留免收加盟费的名额。

>第四条：履约保证

1、乙方每月需向甲方订购至少营业额30%金额的原物料。

2、合同签订时乙方需向甲方交履约保证金， 人民币\_\_\_\_\_\_\_\_\_元。本协议期满后，如乙方行为无妨碍甲方的信誉或违反合本协议规定，保证金（无息）全数归还。

>第五条：结算、盘点

乙方向甲方购买原物料或附属材料等均以现金结算。

>第六条：机密的保守及违约责任

乙方对于本专营店组织的计划、营运、活动等的实态及内容不得泄漏于他人，特别对于下列事项作为重要保守：

1、经销商品及原物料的价格、饮品的配方。

2、店的详细经营内容，特别对进货、贩卖、资金的计划、实绩的具体内容及甲方所送的文件、情报等。

3、甲方指定的事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如违反以上约定，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终止乙方的加盟权，没收保证金，并且乙方需向甲方赔偿经济和商业信誉损失人民币10万元。

>第七条：合同的解除

有下列各项事由时，甲方得解除合同，但须提前十五天通知乙方：

1、乙方无正当理由，不服从甲方的纠正劝告时。

2、申请破产或受强制执行处分足以影响加盟店的正常营业时。

3、乙方有关的加盟店以外的事业内容恶化，造成巨大的负债，因而使加盟店的\'经营受到较大的影响时。

4、乙方的债务履行虽经劝告，仍怠慢不履行时。

5、乙方的行为已妨碍甲方的信誉或正常的加盟经营时除合同的约定或 法律另有规定外，任何一方不得随意解除合同。如乙方擅自解除合同，则其所交加盟保证金不予退还；

>第八条：合同解除或终止后的处理事项

1、乙方未事先征得甲方同意,不得将本合同规定的任何权利、店铺营业及资产的全部或一部分转让给第三者,不得将此用作担保或其他处置。

2、乙方如已不能再继续经营,希望转让或出租店铺时,须与甲方协商,经甲方审查同意后,方可与新店主签订合同。

3、乙方应于合同解除后五天内，将店铺内外有关加盟店的名称或813品牌字样及招牌撤除或抹销。

4、乙方店内的商品目录、价格表及其它甲方送付的物品、文件需交还甲方。

>第九条：不可抗力

由于地震、台风、水灾、战争、罢工、政府部门强力介入以及其他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的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书面通知对方，并在十五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档应由事故发生地区的公证机构出具。按照事故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第十条：合同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间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月\_\_\_\_\_\_日止。 合同期满，乙方如需续约，应提前一个月向甲方协商，且无须再付任何费用,若甲方在一个月内未以书面形式答复，则视为同意按原合同条款续约。

>第十一条：争议的解决

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由当事者双方本着发展事业的愿望,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提交加盟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第十四条：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约定。

>第十二条：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四条：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小店加盟合同范本7**

甲方：

乙方： 身份证号码

甲、乙双方本着互利互惠的原则，经充分了解与友好协商，根据《合同法》，就乙方加盟“spamao品牌专营店”达成以下协议：

一、授权加盟地址：

甲方授权乙方在 加盟经营spamao品牌专营店。合作期限自 年 月 日始，至 年 月 日止，为期 年。

二、乙方加盟条件

1、乙方认可甲方的经营理念，并对spamao饰品专营店具有强烈兴趣和极大信心，同时又具有一定的市场经营经验，善于营销创新与新方法尝试。

2、乙方申请新开店铺的实际种使用面积，以15—20平方为宜，店铺位置须报甲方确认适合经营“spamao”系列产品，并按照甲方装修效果图统一装修。乙方在首个spamao饰品专营店取得经营成功后，若想在协议区域内另开spamao饰品分店时，应事先通知甲方，准确报备新址，便于甲方跟进服务。

3、为统一市场价格，理顺市场秩序，最大限度地维护加盟商的经营利益，甲乙双方签署合同时，乙方应向甲方交纳市场保证金￥ 元(大写：人民币 万 仟佰 拾 圆整，合同期满不再续签时，予以退还，不计利息)，乙方第一次进货额不应少于￥ 元(大写：人民币 万 仟 佰 拾 圆整)。其中：发饰￥ 元(大写：人民币 万 仟 佰 拾 圆整);彩妆￥ 元(大写：人民币 万 仟 佰 拾 圆整)：首饰￥ 元(大写：人民币 万 仟 佰 拾 圆整)。签订合同时，应付合同金额百分之三十的订金，交付货品时，结清余(余款全部到甲方帐号后再发货)。

4、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无权将本合同中的权利与义务转交他人。

三、甲方的责任

1、为确保spamao的品牌竞争力，更好地与全国加盟商联动“共赢”，甲方在市场运作时将颠覆传统方式，摒弃单一的产品招商，改为与乙方携手打拼，以终端消费者为核心，参与“市场整体规划与营销理念创新”，把服务延伸到客户最关心的“销售”这一环节，尽快帮助客户打开市场。品牌营运部)

2、免费为乙方设计店铺装修方案，并由专业人员上门服务，做全程指导。

3、甲方负责免费维修乙方货品，同时为方便乙方经营，甲方将提供适量常用规格的水钻，以供乙方自行简单维修用。

4、甲方负责首次培训乙方营业员3-4名，为期约 天，内容包括心态调适、发型设计、销售技能技巧、店铺管理等。培训地点由甲方安排，乙方提出培训申请，由甲方在7天内安排，乙方食宿等一切费用自理。乙方老员工提升培训免费。

5、新店开张时，甲方派1-3名专业人士负责陈列和销售模式的带动，时间大约为7天，免收指导费。乙方负责解决甲方人员硬卧标准的单程路费，并解决食宿问题。

6、其它后续跟进，甲方将指派客服人员逐店跟踪，做到“点对点服务”，免除乙方一切后顾之忧。

四、乙方的责任

1、正常营业情况下，乙方申请甲方带动师进行业务指导时，乙方应承担带动师的交通费和食宿费。

2、正常营业情况下，乙方申请甲方对其员工再培训，须提前7天预约，甲方可免费提供住宿，伙食等其它费用由乙方人员自行解决。

3、为了解全国各加盟店的实际销售状况，做到及时供货，乙方应向甲方如实申报每月的盘点表和每日业绩情况，以使双方互动有序，。

4、如乙方由于经营原因搬迁，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以便信息更新，方便日后物流配送。

五、补货及换货

1、乙方申请补货应提前15天通知甲方，每次补货额不得少于20xx元(结算价)，款到发货，不拖不欠。甲方负责7天内合理配送并代办托运，中、长途运费由

乙方承担。

2、如果乙方确实存在新进货品积压，那么站在对客户高度负责的立场上，在无腐蚀，无损坏，不影响二次销售的前提下，甲方将无条件地予以调换，但数量不能超过补货数额的30%。

六、保密约定

1、在合约期内，甲、乙双方不得直接或间接向任何单位或个人提供对方的商业秘密及做出有损对方品牌及利益的行为。

2、甲方应严守乙方的商业机密，若有违犯，乙方具有依法追究责任的权利，反之亦然，甲方也具有依法追究乙方责任的权利。

七、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在共有利益前提下，应有一种大局观，甲方必须遵守合同承诺，乙方也须遵守甲方的统一零售价，对顾客的优惠折扣不能超过贵宾卡之规定，未经批准不得自行调整价格，如有违者，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2、乙方必须只向甲方订购货品，乙方无权将本合同中的权利与义务转交他人，如有违者，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3、连续三个月没有补货，将视作乙方单方面解除合同。

4、如乙方有损害“spamao”品牌形象的行为，经劝告仍不改正，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5、如乙方违约经营及销售，所引起的一切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八、合同的生效与解除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并在乙方付清市场保证金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同等有效。

2、签约后两个月内，乙方必须开业经营，否则合同失效。

3、合同期满后，如乙方不再续约，合同自然失效。

4、解除合同后，乙方不能继续使用“spamao”品牌，所有以“spamao”品牌为标志的物品在撤掉后不能继续使用。

九、其他规定

1、spamao饰品(国际)连锁机构特许经营加盟政策补充，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同等有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进行协商，其达成的条款为本合同之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如双方协商不成，需要诉讼或仲裁，在甲方所在地法院或仲裁机关解决。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小店加盟合同范本8**

合同编号：

甲 方：\_\_\_\_\_\_\_\_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住 所：\_\_\_\_\_\_\_\_\_\_\_广场13楼

乙 方： (以下简称乙方)

住 所：(注：若乙方为个人，填写个人身份证住址及身份证号码，并提交身份证复印件及个人身份证住址处或住所处房产证复印件)。

第一条 宗旨

甲方许可乙方有偿使用甲方拥有的门店装潢设计、广告用语、标识、制作“\_\_\_\_”系列食品的专有技术以及经营模式等经营资源。乙方自愿接受甲方的统一管理并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在甲方统一的经营体系下从事经营活动。

第二条 加盟条件

乙方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经营正常，工商登记年检记录连续，未曾因违法经营等事宜受到相关部门的处罚。〈注：乙方若为个人，应无不良嗜好(嫖、赌、毒、汹酒等)及刑事犯罪记录，并能全职、专注经营甲方统一经营模式下的经营项目〉。

乙方应为独立的经济实体(具有完全民事责任能力的自然人、个体工商户或私营企业)。

具有直接或间接的餐饮经营管理经验，有长期经营本合同约定的餐饮事业并将其发展壮大的意愿。

乙方加盟门店应具备地理位置交通便利、人流量大、面积16平方米以上，可用于外卖连锁店经营的场所(具有自有场地或在三年以上租赁期的租赁场地)等条件。

乙方拥有经营本项目足够的资金，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和经营风险。

乙方能严格执行甲方的经营模式，理解和接受甲方的经营理念，支持和尊重甲方的业务指导和经营督导，维护甲方的品牌形象。

第三条 加盟经营的区域范围及期限

本合同有效地址：甲方许可乙方在 省 市 开办加盟经营店一家。

经营项目：\_\_\_系列凉拌菜、卤菜。

乙方需要扩建或增建新店，必须书面向甲方提出申请，甲方审查、调研后经书面审批，可同意乙方扩建或增建新店，乙方按甲方审批办法执行。

加盟经营期限为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第四条 款项

乙方应当支付甲方加盟费 元，包括：技术培训和管理培训费 元，项目策划费(如：外观设计使用费、促销活动策划费等) 元。

管理费的收取标准为 元/年，每年的到期日前提前一个月预交第二年的管理费。

**小店加盟合同范本9**

合同签署地：

合同编号：

甲方：吉林省天润生态食品有限公司

乙方：

为大力推广吉林省天润生态食品有限公司\_\_\_\_\_\_\_\_\_\_\_\_\_\_\_产品的销售，甲方诚征各地代理商，乙方要求建立所在地的销售代理，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薄利多销、利润共享的原则，就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有效期：

合同有效期自XX年\_\_\_\_\_\_月\_\_\_\_\_\_日至200\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二、双方责、权、利：

1、甲方授权乙方为甲方吉林省天润生态食品有限公司系列产品在\_\_\_\_\_\_\_\_\_\_\_\_\_\_\_地区的代理。

2、甲方积极协助乙方开展产品推广活动，并为乙方提供产品信息，市场经营信息及推广指导。

3、乙方享有甲方授权代理的产品在授权区域经销权，必须在合同签订之日起三个月内在所管辖区域内布点率达60%以上（商畅⒈龉荨⒎沟辍⒊市、便利店等），并告知甲方备案，否则甲方有权取消乙方代理权。

4、乙方须配合甲方维护其产品在\_\_\_\_\_\_\_\_\_\_\_\_\_\_\_市场上的价格稳定，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擅自降价销售（包括优惠、促销活动等）；乙方不得跨地区经销，违反此条，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的代理权。

5、乙方不得在授权区域内销售其它类似相同的产品，否则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的代理权。

6、严禁对消费者做出不负责任的承诺和夸大产品的保健功能及治疗作用。

7、甲方可按照乙方要求在产品包装上加印乙方单位及区域代理字样，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并一次结清。

8、乙方有办理产品在代理区域上市的相关手续；对甲方产品经营情况、市场情报有保密义务；对市场销售情况、用户需求信息等有通报义务。

三、产品价格及数量：

1、产品价格详见附表：甲方如有价格调整，应及时通知乙方，若乙方在本地区刻意违反价格政策，并造成区域价格混乱，甲方有权取消乙方代理权。

2、付款方式：本合同签订之日起7日内乙方将货款汇至甲方帐户，如逾期10天未交足上述货款，则视为乙方取消合同，甲方有权继续对该地区征召代理商。

四、供货及验收：

款到发货，铁路发运集装箱或慢件零担托运，也可汽车连运、航空及邮政快递方式。

1、乙方应提前10天以书面形式（如传真）向甲方提交订货单并汇款，指定专人（委托人）\_\_\_\_\_\_姓名，\_\_\_\_\_\_职务签字盖章，甲方根据此定单发货。

2、在正常情况下，甲方接到乙方订单后，经甲方认定款到帐户5日内发货，运费由\_\_ 方承担。如遇特殊情况，甲方应在48小时内通知乙方。

3、发生不可抗拒的因素（自然灾害、铁路、公路、海运事故等），使甲方不能按期供货的情况除外。

4、乙方在货物到达提货时必须检查外包装是否完好，货物件数是否符合，如发现有误，必须当即向运输单位进行交涉，并在3日内通知甲方。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否则责任由乙方承担。

5、乙方在验收时，如发现规格、型号与订单不相符合，应妥善保管并在货到3日内提出异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6、交货地点：省市县站

7、验货地点：甲方库房

8、运费：甲方只负责铁路慢件、或物流运费，如需快件甲乙双方各负担50%，其它如航空及快递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五、市场推广与广告宣传。

1、甲方向乙方提供市场所需的宣传，推广资料和宣传品。

2、甲方负责全国性宣传和策划，并有义务协助乙方进行市场策划与经营指导。

3、乙方应无条件维护甲方企业形象，宣传和提高甲方产品的美誉度。

4、乙方对甲方产品进行区域性广告宣传须先征得甲方同意，广告的制作、发布须接受甲方的指导，广告费及市场促销费用由乙方自己负担。

六、产品质量保证。

1、在保质期内，如产品出现质量问题，甲方负责包换、包退。如因保管不当等非质量原因造成产品问题，甲方不负责。

2、因质量问题造成的退货，甲方负责包换、包退，并承担退货费用。

七、奖励条款：

1、凡一次性购买甲方产品序号001－015任意组合产品3盒以上者，均按全国统一零售价提取25％利润；

2、一次性购货5万元以上者，在享受25％利润基础上，再奖励10％；

3、一次性购货10万元以上者，在享受25％利润基础上，再奖励15％。

八、其它：

1、合同期满时，乙方完成甲方销售业绩良好，方可享有优先续约权。

2、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退货（货物在半年内无损坏），甲方按合同价格每盒扣除13元作为包装损失费，其余款货到如数退还。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

3、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主管机关证明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3、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应及时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在本合同签署地法院诉讼处理。

4、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法律效力，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5、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不得擅自修改或解除合同，如双方代表人发生变更，不得变更合同。本合同内如有未尽事宜，必须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章）：吉林省天润生态食品有限公司

乙方（章）：

**小店加盟合同范本10**

院党员大会经过深入讨论，认真审议，一致同意汪元宏同志代表党委所作的工作报告。

大会认为，过去五年，院党委高举\_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伟大旗帜，在省委、省政府和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的领导、关心、支持下，充分发挥领导核心作用，认真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紧紧抓住高等教育大发展的良好机遇，切实加强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团结带领全院\_员和广大师生员工，以发展为第一要务，以教学评建为契机，解放思想，凝心聚力，自强不息，全面推进学校事业发展，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办学规模迅速扩大，办学条件显著改善，管理水平明显提升，改革进程有力推进，办学水平和效益大幅度提高。大会认为，报告求真务实，对五年来工作的回顾和总结实事求是，充分反映了所做的主要工作和各方面取得的显著成绩，所总结的基本经验是指导学校今后发展的宝贵财富。报告客观地指出了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对今后工作的部署，体现了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目标明确，思路清晰，重点突出，鼓舞人心，催人奋进。

大会强调，今后四年，学校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同时也面临着更加严峻的挑战

面对日趋激烈的办学竞争，一定要理清思路，把握重点，加快发展村党支部工作报告决议工作报告。要坚持规模、结构、质量、效益内在统一的原则，牢固树立科学发展观，走以内涵提升为主的发展道路;要以创建硕士点为重点，全面提高学科建设水平，优化学科专业结构;大力实施“人才强校”战略，加强人才队伍建设;要以培育办学特色为核心，深化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大会希望，新一届党委要继续坚持以\_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xx大和xx届三中全会精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按照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方针，切实加强党的建设;坚持以质量求生存，以特色求发展，以服务求支持，努力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和综合办学实力，全面推动我院各项事业上规模、上层次、上水平。

大会要求，全院各级党组织和全体\_员，要积极学习宣传大会精神，进一步解放思想，振奋精神，求真务实，认真落实大会提出的工作任务。大会号召全院党员和广大师生员工，在省委、省委教育工委和院党委的领导下，坚定信心，扎实工作，与时俱进，开拓创新，为开创学校事业全面协调持续发展的新局面而努力奋斗。

**小店加盟合同范本11**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经乙方申请，甲方审核批准同意，就乙方以连锁经营形式加盟“\_\_\_\_\_\_\_\_\_”专卖店/柜事宜，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以下条款，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本合同使用的有关文字定义。

“公司经营技术资产”：由甲方开发、完善成型，用于“\_\_\_\_\_\_\_\_\_”加盟连锁专卖店/柜经营的具有统一性的独自的经营技术，是甲方的注册商号、商标、标志和与服务标志、模式、样式、加盟连锁专卖店/柜管理方式、商品陈列设备设施、商品陈列技术、会计系统、专业教育研修程序及有关营运的不可分的统一系统。

“加盟连锁专卖店/柜”：指使用属于甲方所有的经营技术资产及商标的专卖店/柜。

“公司商标”：指称为甲方的商标和服务标志及表示甲方的标记、记号、招牌、标签、样式及其他一切营业象征。

“公司形象”：乙方因使用公司经营技术资产和商标，而使其统一性被公众广泛认识，获得了信誉，并在定型的统一形象下营运。

第二条独立的当事者。

1.合同当事双方为各自独立的事业者，双方之间不存在任何共同投资、代理、雇佣、承包关系。

2.乙方不具有代行甲方而发生任何行为的权力。乙方员工不是甲方的员工，也不是甲方的代理人。甲方对其劳动关系及员工行为不承担任何责任。

3.加盟连锁专卖店/柜的经营由加盟连锁专卖店/柜自立，独立承担责任，经营决策是加盟连锁专卖店/柜自行判断，自主运作的行为。

第三条授权。

1.甲方书面授权乙方，在\_\_\_\_\_\_\_\_省\_\_\_\_\_\_\_\_市(县)\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街/路\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商场\_\_\_\_\_\_\_\_层以“\_\_\_\_\_\_\_\_\_”加盟连锁专卖店/柜形式进行经营。

2.本合同授权使用期限，自\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止。

第四条商标的使用与承诺。

1、甲方承诺在本合同执行期间，加盟连锁专卖店/柜可以使用甲方商标、服务标志及表示这些标志、记号、样式、标签、招牌。

2、甲方商标：\_\_\_\_\_\_\_\_\_，具体设计见附图样。

3.乙方不得在本合同规定以外的场所使用甲方商号、商标、标志、记号、样式、标签和招牌等，同时严禁使用与甲方商标相同或相似的作为乙方公司名的全部或一部分，或作其它用途。

4.本合同终止或解除后，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再使用甲方商标、标志、样式、招牌等。

第五条使用范围和使用要求。

1.乙方只能按甲方承诺的范围和方法使用甲方商标及经营技术资产，按甲方统一形象经营加盟连锁专卖店/柜。

2.在合同期内，乙方不得有以下行为：(1)降低公司形象，损害公司商标和经营技术资产;(2)除为加盟连锁专卖店/柜所经营而向

向加盟连锁专卖店/柜员工传授公司经营技术及甲方有书面指示外，不得向第三者泄密、传递公司经营技术资产;(3)加盟连锁专卖店/柜为第三者模仿公司商标和经营技术资产，或帮助第三者模仿。

第六条店面形象要求。

1.乙方必须按甲方的要求标准进行装修和经营。2.设备、设施由甲方统一策划、统一提供。甲方有各种店面设备、设施标准效果图及预算可供乙方选择。3.标准加盟连锁专卖店/柜的设备、设施，甲方按实际成本价\_\_\_\_\_\_\_\_\_折收取费用，名称、报价见合同附件一，超出标准的设备按实际成本价收费。4.统一服装：必须使用“\_\_\_\_\_\_\_\_\_”导购服，特殊原因必须以书面形式申请征得甲方同意后可以使用商场规定的服装。

第七条供货方式及要求。

**小店加盟合同范本12**

特许者：(以下简称甲方)

被特许者：(以下简称乙方)

常住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

加盟店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特许乙方在省市区街号开设xx加盟店，专门经营由xx统一开发和配送的xx产品。甲乙双方就加盟事宜，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双方就特许经营上的权利义务关系达成以下事项，以便共同遵守：

一、特许授权：

甲方特许乙方在省市区街号开设xx加盟店，专门经营由xx统一开发和配送的xx产品。甲方保证乙方在该区域(该区域主要指狭义的商业圈，在这个范围内，步行消费者愿意到该店消费的最长距离，这段距离所形成的一个区域范围。而不以国家行政地理区域为划分)。享有独家加盟的权益，甲方不擅自授权第三方在该区域加盟xx。乙方无权设立分支机构或授与他人加盟，若需发展扩大增设分店，必须向甲方申请。

甲方所注册的商标、文字，相关的网络等知识产权，以及产品申请专利及非专利技术，所属权永久性归xx餐厅所有，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或许可他人使用。

甲方将其所有的“xx”商标、产品及相关的经营模式根据以本特许经营合同的约定许可乙方使用，乙方须按本合同的约定，在甲方统一的业务模式下从事加盟餐饮的经营活动，甲方所倡导的经营理念，独创的装修风格及产品制作技术，乙方不得透露或复制给他人使用。

甲方特许乙方必须经营xx产品，乙方不得借xx商标来销售或变相经营其他商家商品(有利于推动xx餐饮发展的辅助商品，需事先征得xx总部同意，同时严禁乙方擅自变相加工或出售乙方的配送产品)。

二、特许经营加盟费及保证金

甲方特许加盟费为人民币8万元。本合同订立后，乙方须向甲方一次性支付该款项。

保证金为人民币4万元，本合同订立后三日内，乙方须向甲方缴纳此款项。三年后如乙方没有违反本合同的规定，甲方将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若乙方在经营过程中，对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甲方有权没收保证金，有权终止本合同及追讨乙方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且不退乙方已缴纳的特许加盟费用。

乙方须在本合同订立后三日内将特许经营加盟费和保证金汇至甲方指定帐户。

甲方帐户所在地为：

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根据xx的视觉识别系统，为乙方免费提供店面规划、设计。但装修期间所有发生的工时费、材料费以及其它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甲方前往乙方考察加盟店面地址，甲方派出的工作人员所产生的交通费用，由乙方负责支付。

甲方负责乙方两名以上员工的技术培训工作，培训期间员工的食宿由甲方负责(培训地点在四川绵阳总部)。

甲方协助乙方对员工进行xx企业文化的培训，并不定期的检查乙方服务质量和产品质量，帮助解决生产经营中的管理和技术问题。

甲方协助乙方该加盟店的人事管理，协助该店的主要员工招聘和委任工作。

甲方全权负责签定店铺租赁合同，乙方不得私自与店铺租赁方签约该合同。

甲方有权过问或审核乙方经营活动的财务状况，并提出相关的建议。

甲方总部，开发、推出的新产品、试验成功后，应向乙方免费推荐。

四、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乙方必须根据甲方的装修风格对经营场进行装修改造，使其达到甲方验收标准，具备xx一贯的视觉装修风格，方可开业。

乙方开业甲方可派出两名技术人员配合协助乙方经营一个月，甲方人员工资由乙方支付，以档案工资为准(工程部人员适用该条)，乙方负责甲方员工的食宿及安全问题。

在经营过程中，乙方必须遵照甲方的经营模式和经营理念合法经营，必须维护甲方企业形象，弘扬企业文化。

乙方经济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在经营中发生的债权、债务、安全事故、员工意外事故均由乙方负责，经营中所遇到的困难及客人建议及时反馈给甲方。

为了保证甲方的品牌技术标准化，乙方必须从甲方处购买指定产品及原材料半成品，甲方加工运输过程中所产生的合理费用，以区域来界定(在四川省内甲方不收取配送产品的运输费用，在四川省外，甲方以现行的物流价格为标准收取运输费用)。

五、视觉权威资料及广告宣传费用约定：

乙方加盟甲方xx，甲方将免费颁发《特许加盟书》，以及提供相关企业认证标准。

乙方在加盟区域进行xx广告宣传，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将免费协助乙方做好宣传资料的设计事务。但其产生的实物制作费用及其运输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根据xx视觉识别系统，乙方需要制作相关的视觉效果，xx总部可免费提供设计样稿，但其产生的实物制作费用及其运输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甲方如参加展销性质的相关推广会，所产生的展销费用，甲方将统一依据直营店和加盟店的总和店数，一视同仁，平均分摊该费用。

六、乙方违反合同规定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对方支付赔偿金：

未经甲方允许擅自扩大许可商标的使用范围。或与其它商标组合使用;

未经甲方允许将许可商标再许可他人或转让，出借、转卖他人制作或使用;

自行制作或使用与许可商标相似或变形的商标;

乙方降低服务质量或产品(商品)质量，发生被舆论工具曝光批评或消费者严重投诉等情况;

不接受甲方依据管理体系规定进行的监督，或阻止甲方进行检查;

七、合同期限合同有效期为年，自 年月 日至 年月 日止

**小店加盟合同范本13**

甲方：兰州御鼎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

本着互惠互利、双方共赢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陈列协议：

一、陈列时间：自\_\_\_\_\_年\_\_月\_\_日至\_\_\_\_\_年\_\_月\_\_日，共计月。

二、甲方指定乙方为洋河大曲青瓷和洋河美人泉产品的陈列形象店。

三、陈列要求及奖励

1。陈列要求：货架显著位置必须陈列洋河大曲四瓶，美人泉二瓶。

2。陈列奖励：符合陈列要求的客户每月奖励洋河大曲四瓶。

四、陈列细则：

1。陈列用酒必须是从甲方处购进的商品(赠酒不参与陈列);

2。陈列协议期间，如厂家与甲方人员抽查陈列不符合甲方陈列要求，则取消当月的陈列奖励;

3。乙方所陈列的产品，必须配有甲方特制的价签;

4、陈列位置必须是甲方要求位置或乙方店内显著位置;

5、乙方在销售过程中零售价下调幅度不得超过10%;

6、陈列奖励每月返一次，在协议每月到期日后七天内由甲方检查通过后给予乙方奖励;

六、协议期间，乙方应保证甲方产品成为第一推荐品牌，并督促、鼓励、鼓励乙方工作人员向消费者推荐甲方产品。

六、其它约定：。

七、乙方应遵循甲方规定的价格体系销售，如有违反，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的陈列奖励。

八、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有效。

甲方\_\_\_\_\_\_\_(盖章)乙方：\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法人代表：\_\_\_\_\_\_\_

业务经办人：\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

电话：\_\_\_\_\_\_\_电话：\_\_\_\_\_\_\_

地址：\_\_\_\_\_\_\_地址：\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